

证券代码：688220

证券简称：翱捷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0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21日提前以电话、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赵忠方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为在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人员，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2）公司和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未发生不得授予权益的情形，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3) 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确定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激励计划》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 2024 年 10 月 29 日，并同意以 21.5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73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42.50 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审议通过《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30 日